

加退選後學雜費 12月10日前補繳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陳昀淡水校園報導】財務處提醒，本學期學雜費加退選後一般生及就貸生（家庭年收入114萬元以上者）之補繳及退費方式及明細，請於11月29日到12月10日至補退費查詢系統（<http://clf.finance.tku.edu.tw>）查詢後，至中國信託網站（<https://school.ctbcbank.com>）繳款，出納組於本學年度起不再提供夜間延長服務。

109學年度起，出納組退費將全面匯款至學生本人的金融帳戶，不再退發現金，第一批已提供金融帳戶者已於11月13日前匯款，第二批將於12月4日匯款，尚未登錄者，將無法於本次退費，請於111年1月14日前儘速至淡江智慧收付平台填寫（<https://finfo.ais.tku.edu.tw/pmt>），待審核通過後將於111年1月22日匯款。詳情請至財務處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finance.tku.edu.tw>）查詢，或洽校內分機2067。

2021/11/28